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130 號

電話：(02)2299-5048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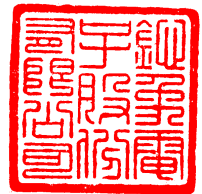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聯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2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3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九
	(九)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53~54		三十
	(十)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8~60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61~62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5、63		三一
(十二)	部門資訊	55~57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柯 柱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鈐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鈐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鈐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鈐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鈐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授權收入之發生

授權收入主係授權代理商營運遊戲之權利金收入，該收入金額重大且依賴內部系統資訊及外部報表，故本會計師將授權收入視為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授權收入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授權收入明細中選取樣本，檢視其原始資料及合約等相關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以確認授權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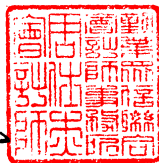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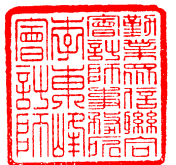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周 仕 杰

周仕杰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14,804	5	\$ 2,842,817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5,174	-	113,362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6,003,122	63	10,468,131	47
1150	應收票據	586	-	13,77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二）	2,110,222	8	2,411,915	1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43,670	1	147,007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155,339	1	147,48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83,260	-	135,31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726,177</u>	<u>78</u>	<u>16,279,811</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05,364	2	523,69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2,819,745	11	3,368,537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210	-	7,22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2,273,369	9	1,806,194	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68,751	-	73,08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53,078	-	52,13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4,282	-	13,21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741,799</u>	<u>22</u>	<u>5,844,092</u>	<u>2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5,467,976</u>	<u>100</u>	<u>\$22,123,90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 256,389	1	\$ 281,097	1
2150	應付票據	21,462	-	17,894	-
2170	應付帳款	31,925	-	36,29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4,870,053	19	4,278,263	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061,295	5	923,400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193	-	3,67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2,700	-	101,34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327,017</u>	<u>25</u>	<u>5,641,979</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5,473	-	31,7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970	-	3,43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7,502	-	57,536	-
2645	存入保證金	16,184	-	4,15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1,129</u>	<u>-</u>	<u>96,909</u>	<u>-</u>
2XXX	負債總計	<u>6,408,146</u>	<u>25</u>	<u>5,738,888</u>	<u>2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2,818,016	11	2,818,016	13
3200	資本公積	317,283	1	317,28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85,015	11	1,978,287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2,676,805	50	10,904,720	4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5,561,820</u>	<u>61</u>	<u>12,883,007</u>	<u>58</u>
3400	其他權益	359,076	2	363,624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9,056,195</u>	<u>75</u>	<u>16,381,930</u>	<u>7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635</u>	<u>-</u>	<u>3,085</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9,059,830</u>	<u>75</u>	<u>16,385,015</u>	<u>74</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25,467,976</u>	<u>100</u>	<u>\$22,123,90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柯柱

經理人：江順成

會計主管：周寶月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 二）	\$ 22,032,503	100	\$ 18,512,8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 十及二三）	<u>530,648</u>	<u>2</u>	<u>647,732</u>	<u>3</u>
5900	營業毛利	<u>21,501,855</u>	<u>98</u>	<u>17,865,093</u>	<u>9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十及二 三）				
6100	推銷費用	3,096,813	14	2,876,484	16
6200	管理費用	755,801	4	597,5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84,390	21	4,055,799	2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 利益）	(<u>1,035</u>)	-	<u>7,936</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35,969</u>	<u>39</u>	<u>7,537,788</u>	<u>41</u>
6900	營業淨利	<u>13,065,886</u>	<u>59</u>	<u>10,327,305</u>	<u>5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二十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331,190	2	301,356	2
7010	其他收入	37,730	-	47,9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93	-	2,018	-
76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u>353,748</u>)	(<u>2</u>)	282,666	1
7050	財務成本	(<u>281</u>)	-	(<u>19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7,584</u>	<u>-</u>	<u>633,818</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3,083,470	59	10,961,123	5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2,231,448</u>	<u>10</u>	<u>1,903,787</u>	<u>10</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852,022</u>	<u>49</u>	<u>9,057,336</u>	<u>4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十）	(\$ 578)	-	\$ 11,8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8,335)	-	45,95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四）	<u>115</u>	-	<u>(2,375)</u>	-
8310		(18,798)	-	55,45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3,836</u>	-	<u>8,037</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4,962)</u>	-	<u>63,488</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847,060</u>	<u>49</u>	<u>\$ 9,120,824</u>	<u>4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851,521	49	\$ 9,057,775	49
8620	非控制權益	<u>501</u>	-	<u>(439)</u>	-
8600		<u>\$ 10,852,022</u>	<u>49</u>	<u>\$ 9,057,336</u>	<u>4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846,510	49	\$ 9,121,148	49
8720	非控制權益	<u>550</u>	-	<u>(324)</u>	-
8700		<u>\$ 10,847,060</u>	<u>49</u>	<u>\$ 9,120,824</u>	<u>4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38.51</u>		<u>\$ 32.14</u>	
9810	稀 釋	<u>\$ 37.85</u>		<u>\$ 31.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柯柱



經理人：江順成



會計主管：周寶月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本 公 司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兒 換 差 額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09,008	\$ 317,283	\$ 1,335,337	\$ 8,820,932	\$ 10,156,269	\$ 18,491	\$ 291,258	\$ 309,749	\$ 12,192,309	\$ 3,409	\$ 12,195,718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42,950	(642,950)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4,931,527)	(4,931,527)	-	-	-	(4,931,527)	-	(4,931,52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409,008	-	-	(1,409,008)	(1,409,008)	-	-	-	-	-	-
		1,409,008	-	642,950	(6,983,485)	(6,340,535)	-	-	-	(4,931,527)	-	(4,931,527)
D1	113 年度淨利（損）	-	-	-	9,057,775	9,057,775	-	-	-	9,057,775	(439)	9,057,336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9,498	9,498	7,922	45,953	53,875	63,373	115	63,488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9,067,273	9,067,273	7,922	45,953	53,875	9,121,148	(324)	9,120,824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818,016	317,283	1,978,287	10,904,720	12,883,007	26,413	337,211	363,624	16,381,930	3,085	16,385,015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06,728	(906,728)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8,172,245)	(8,172,245)	-	-	-	(8,172,245)	-	(8,172,245)
		-	-	906,728	(9,078,973)	(8,172,245)	-	-	-	(8,172,245)	-	(8,172,245)
D1	114 年度淨利	-	-	-	10,851,521	10,851,521	-	-	-	10,851,521	501	10,852,022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63)	(463)	13,787	(18,335)	(4,548)	(5,011)	49	(4,962)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0,851,058	10,851,058	13,787	(18,335)	(4,548)	10,846,510	550	10,847,060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818,016	\$ 317,283	\$ 2,885,015	\$ 12,676,805	\$ 15,561,820	\$ 40,200	\$ 318,876	\$ 359,076	\$ 19,056,195	\$ 3,635	\$ 19,059,8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柯柱



經理人：江順成



會計主管：周寶月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3,083,470	\$ 10,961,12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9,984	114,393
A20200	攤銷費用	64,572	58,23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35)	7,93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693)	(2,018)
A20900	財務成本	281	195
A21200	利息收入	(331,190)	(301,356)
A21300	股利收入	(3,652)	(4,03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592	(1,867)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3,177	7,10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5,020)	(25,96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3,193	(12,008)
A31150	應收帳款	329,084	(340,866)
A31200	存 貨	(13,407)	(54,172)
A31230	預付款項	(9,571)	(48,0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703	(15,378)
A32125	合約負債	(24,708)	6,375
A32130	應付票據	3,568	1,362
A32150	應付帳款	(4,373)	(38,8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91,335	1,107,57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649)	18,02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57)	(7,7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799,904	11,429,9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1)	(1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22,870)	(1,483,48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676,753</u>	<u>9,946,2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34,991)	(\$ 965,01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33)	(2,356,83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97)	(3,56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0,234)	(76,57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66,463	269,99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652	4,03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54,340</u>)	(<u>3,127,95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026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16)	(3,0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8,172,245</u>)	(<u>4,931,52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164,235</u>)	(<u>4,934,62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809</u>	<u>16,21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728,013)	1,899,8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42,817</u>	<u>942,92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14,804</u>	<u>\$ 2,842,8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柯柱



經理人：江順成



會計主管：周寶月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11 月，主要經營業務為商用遊戲機軟、硬體企劃、設計、研發、製造、行銷與服務之研究開發暨網路遊戲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7 月 12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放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授權收入

收取之權利金依照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授權金之預收款項，尚未可轉列收入前以合約負債列帳。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線上遊戲之銷售，係依服務履行期間或實際使用量認列收入，尚未履行之銷售則予以遞延，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

3. 街機遊戲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台產品之銷售。由於機台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34	\$ 4,2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7,902	550,07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554,568	2,288,467
	<u>\$ 1,114,804</u>	<u>\$ 2,842,81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1%~1.00%	0.0068%~0.845%
定期存款	1.225%~3.85%	1.225%~4.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15,174</u>	<u>\$ 113,36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櫃及興櫃股票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8,470	\$ 13,273
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註)	-	10,295
未上市(櫃)股票		
矽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041	8,255
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註)	-	-
小 計	11,511	31,823
國外投資		
廣州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493,853</u>	<u>491,876</u>
	<u>\$ 505,364</u>	<u>\$ 523,699</u>

註：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5 月 8 日起終止登錄興櫃櫃檯買賣。合併公司基於管理階層可取得之最新資訊，於評估其未來現金流量、營運前景及流動性風險後，認為該項投資之可回收金額為零。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廣州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6,003,122</u>	<u>\$ 10,468,131</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43%~4.11% 及 0.66%~5.4%。

十、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54,848	\$ 2,463,474
減：備抵損失	(<u>44,626</u>)	(<u>51,559</u>)
	<u>\$ 2,110,222</u>	<u>\$ 2,411,915</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270 天	逾期 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87%	5.46%	50.30%	100%	
總帳面金額	\$2,042,566	\$ 88,387	\$ 3,827	\$ 20,068	\$2,154,8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7,803</u>)	(<u>4,830</u>)	(<u>1,925</u>)	(<u>20,068</u>)	(<u>44,626</u>)
攤銷後成本	<u>\$2,024,763</u>	<u>\$ 83,557</u>	<u>\$ 1,902</u>	<u>\$ -</u>	<u>\$2,110,222</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90 天	逾 91 ~ 270 天	逾 超過 27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82%	16.19%	50%	100%	
總帳面金額	\$2,391,909	\$ 44,940	\$ 4,100	\$ 22,525	\$2,463,4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9,709)	(7,275)	(2,050)	(22,525)	(51,559)
攤銷後成本	<u>\$2,372,200</u>	<u>\$ 37,665</u>	<u>\$ 2,050</u>	<u>\$ -</u>	<u>\$2,411,91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1,559	\$ 50,70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7,936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035)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530)	(7,077)
外幣兌換差額	632	(5)
年底餘額	<u>\$ 44,626</u>	<u>\$ 51,559</u>

十一、存貨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料	\$ 119,710	\$ 114,489
在 製 品	21,349	29,573
製 成 品	<u>2,611</u>	<u>2,945</u>
	<u>\$ 143,670</u>	<u>\$ 147,00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45,608	\$ 386,9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9,592	(1,867)
存貨報廢損失	<u>3,177</u>	<u>7,101</u>
	<u>\$ 258,377</u>	<u>\$ 392,202</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十二、預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 96,845	\$ 91,322
預付所得稅	<u>58,494</u>	<u>56,161</u>
	<u>\$ 155,339</u>	<u>\$ 147,483</u>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投 資 業	100.00	100.00	註 1 及 4
"	Lucky Win Limite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	FALA PTE. LT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註 2
"	FaDa B.V.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註 3
"	超遊國際有限公司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	獅子科技有限公司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	遊趣科技有限公司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	廣州市鉅騰網絡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開發、生產計算機軟件並 銷售自產產品；計算機 系統集成；提供信息諮 詢、技術培訓、技術服 務	78.01	78.01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TaDa Gaming Lt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註 1
"	TaDa Gaming CA Lt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	100.00	註 1 及 4
"	TaDa Gaming UK Lt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	100.00	註 1 及 4
"	Fluture RO Ltd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註 1

註 1：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8 月 13 日對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增資 17,362 仟元及 24,829 仟元；另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對 TaDa Gaming CA Ltd 增資 17,362 仟元，於 113 年 8 月 13 日對 TaDa Gaming Ltd 增資 24,829 仟元，於 113 年 10 月 30 日對 TaDa Gaming UK Ltd 及 Fluture RO Ltd 分別增資 340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5 日投入股本 9,301 仟元，並於 114 年 2 月 3 日及 114 年 3 月 25 日增資 6,555 仟元及 9,917 仟元。

註 3：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投入股本 342 仟元。

註 4：孫公司 TaDa Gaming CA Ltd 及 TaDa Gaming UK Ltd 於 114 年 3 月決議辦理清算，並於 114 年 4 月將股款全數匯回至子公

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清算程序業已於 115 年 1 月 7 日核准，尚待 115 年 4 月 7 日生效。

註 5：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9 日設立天羿遊戲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核准解散，並於 114 年 9 月 20 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 6：小飛象遊戲有限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2 日解散，並於 113 年 8 月 22 日完成清算程序。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0,915	\$ 2,014,698	\$ 66,603	\$ 123,422	\$ 95,365	\$ 15,428	\$ 4,096,431
增 添	689	8,111	9,827	9,192	380	34	28,233
處 分	-	(40,502)	(794)	(296)	(46)	-	(41,638)
重 分 類	364,736	(842,667)	140	(140)	3,975	-	(473,956)
淨兌換差額	-	-	-	10	-	-	10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46,340</u>	<u>\$ 1,139,640</u>	<u>\$ 75,776</u>	<u>\$ 132,188</u>	<u>\$ 99,674</u>	<u>\$ 15,462</u>	<u>\$ 3,609,080</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06,319)	(\$ 56,114)	(\$ 103,570)	(\$ 61,891)	\$ -	(\$ 727,894)
處 分	-	40,502	794	296	46	-	41,638
折舊費用	-	(37,226)	(7,211)	(12,598)	(27,954)	-	(84,989)
重 分 類	-	(18,085)	-	-	-	-	(18,085)
淨兌換差額	-	-	-	(5)	-	-	(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21,128)</u>	<u>(\$ 62,531)</u>	<u>(\$ 115,877)</u>	<u>(\$ 89,799)</u>	<u>\$ -</u>	<u>(\$ 789,335)</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46,340</u>	<u>\$ 618,512</u>	<u>\$ 13,245</u>	<u>\$ 16,311</u>	<u>\$ 9,875</u>	<u>\$ 15,462</u>	<u>\$ 2,819,745</u>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7,883	\$ 1,124,029	\$ 59,915	\$ 113,902	\$ 70,464	\$ -	\$ 1,716,193
增 添	1,433,032	891,019	7,407	9,949	-	15,428	2,356,835
處 分	-	(350)	(719)	(450)	(1,270)	-	(2,789)
重 分 類	-	-	-	-	26,171	-	26,171
淨兌換差額	-	-	-	21	-	-	2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80,915</u>	<u>\$ 2,014,698</u>	<u>\$ 66,603</u>	<u>\$ 123,422</u>	<u>\$ 95,365</u>	<u>\$ 15,428</u>	<u>\$ 4,096,431</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63,646)	(\$ 51,273)	(\$ 90,858)	(\$ 32,265)	\$ -	(\$ 638,042)
處 分	-	350	719	450	1,270	-	2,789
折舊費用	-	(43,023)	(5,560)	(13,141)	(30,896)	-	(92,620)
淨兌換差額	-	-	-	(21)	-	-	(2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06,319)</u>	<u>(\$ 56,114)</u>	<u>(\$ 103,570)</u>	<u>(\$ 61,891)</u>	<u>\$ -</u>	<u>(\$ 727,894)</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80,915</u>	<u>\$ 1,508,379</u>	<u>\$ 10,489</u>	<u>\$ 19,852</u>	<u>\$ 33,474</u>	<u>\$ 15,428</u>	<u>\$ 3,368,53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廠房主建物	50 年
空調工程	10 至 15 年
水電消防工程	10 至 15 年
其 他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年

設定質押作為銀行借款融資額度及點數卡履約保證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5,186	\$ 7,223
房屋及建築	<u>2,024</u>	<u>-</u>
	<u>\$ 7,210</u>	<u>\$ 7,223</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4年度	113年度
	<u>\$ 6,612</u>	<u>\$ 8,79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4,140	\$ 3,202
房屋及建築	<u>2,014</u>	<u>-</u>
	<u>\$ 6,154</u>	<u>\$ 3,202</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193</u>	<u>\$ 3,678</u>
非流動	<u>\$ 1,970</u>	<u>\$ 3,43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2.30%~2.46%	2.30%~2.46%
房屋及建築	2.46%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5,056</u>	<u>\$ 4,12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250)</u>	<u>(\$ 7,332)</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資產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8,457		\$ 40,237	\$ 1,838,694	
重 分 類	(364,736)		842,667	477,93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33,721</u>		<u>\$ 882,904</u>	<u>\$ 2,316,625</u>	
<u>累計折舊</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500)	(\$ 32,500)		
折舊費用	-	(28,841)	(28,841)		
重 分 類	-	18,085	18,08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3,256)</u>	<u>(\$ 43,256)</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33,721</u>		<u>\$ 839,648</u>	<u>\$ 2,273,369</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98,457</u>		<u>\$ 40,237</u>	<u>\$ 1,838,694</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929)	(\$ 13,929)		
折舊費用	-	(18,571)	(18,57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2,500)</u>	<u>(\$ 32,500)</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98,457</u>		<u>\$ 7,737</u>	<u>\$ 1,806,194</u>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01,959	\$ 6,615
第 2 年	101,959	-
第 3 年	101,959	-
第 4 年	101,959	-
第 5 年	102,469	-
5 年以上	1,048,430	-
	<u>\$ 1,558,735</u>	<u>\$ 6,61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 及 30 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坐落於新北市五股區產業園區，該地段因係屬工業用地，致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0,806		\$	83,872			\$	334,678
單獨取得		<u>44,806</u>			<u>15,428</u>				<u>60,234</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612</u>			<u>\$ 99,300</u>				<u>\$ 394,91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4,711)		(\$	76,878)			(\$	261,589)
攤銷費用	(	<u>55,883</u>)		(	<u>8,689</u>)			(	<u>64,572</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 240,594</u>)		(	<u>\$ 85,567</u>)			(	<u>\$ 326,161</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55,018</u>		\$	<u>13,733</u>			\$	<u>68,751</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367		\$	80,736			\$	258,103
單獨取得		<u>73,439</u>			<u>3,136</u>				<u>76,57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0,806</u>			<u>\$ 83,872</u>				<u>\$ 334,67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888)		(\$	70,468)			(\$	203,356)
攤銷費用	(	<u>51,823</u>)		(	<u>6,410</u>)			(	<u>58,233</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 184,711</u>)		(	<u>\$ 76,878</u>)			(	<u>\$ 261,589</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66,095</u>		\$	<u>6,994</u>			\$	<u>73,08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權 利 金
電腦軟體

依合約條件
2 至 5 年

十八、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應收利息	\$ 43,917	\$ 79,272
留抵稅額	11,950	22,451
應收退稅款	10,891	16,380
其 他	<u>16,502</u>	<u>17,214</u>
	<u>\$ 83,260</u>	<u>\$ 135,317</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8,841	\$ 7,770
其 他	<u>5,441</u>	<u>5,441</u>
	<u>\$ 14,282</u>	<u>\$ 13,211</u>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3,304,266	\$ 2,906,930
應付薪資	1,190,733	1,021,167
應付廣告費	185,279	182,262
其 他	<u>189,775</u>	<u>167,904</u>
	<u>\$ 4,870,053</u>	<u>\$ 4,278,263</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廣州市鉅騰網絡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依自員工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公司管理。員工離職或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

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2,792	\$ 115,1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290)	(57,60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7,502</u>	<u>\$ 57,53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15,137</u>	<u>(\$ 57,601)</u>	<u>\$ 57,53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5	-	45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727</u>	<u>(875)</u>	<u>852</u>
認列於損益	<u>1,772</u>	<u>(875)</u>	<u>8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931)	(3,931)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197	-	2,197
—經驗調整	<u>2,312</u>	<u>-</u>	<u>2,31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509</u>	<u>(3,931)</u>	<u>578</u>
雇主提撥	<u>-</u>	<u>(1,509)</u>	<u>(1,509)</u>
福利支付	<u>(8,626)</u>	<u>8,626</u>	<u>-</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792</u>	<u>(\$ 55,290)</u>	<u>\$ 57,502</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23,024</u>	<u>(\$ 45,825)</u>	<u>\$ 77,19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7	-	87
前期服務成本	(382)	-	(382)
利息費用（收入）	<u>1,538</u>	<u>(581)</u>	<u>957</u>
認列於損益	<u>1,243</u>	<u>(581)</u>	<u>66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239)	(\$ 4,239)
精算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2,572)	-	(2,572)
—經驗調整	(5,062)	-	(5,0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634)	(4,239)	(11,873)
雇主提撥	-	(8,452)	(8,452)
福利支付	(1,496)	1,496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5,137	(\$ 57,601)	\$ 57,536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25%	4.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197)	(\$ 2,491)
減少 0.25%	\$ 2,268	\$ 2,57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169	\$ 2,465
減少 0.25%	(\$ 2,113)	(\$ 2,40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89	\$ 1,53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9年	8.8年

(三) 超遊國際有限公司、獅子科技有限公司、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遊趣科技有限公司、Lucky Win Limited、FALA PTE. LTD.、FaDa B.V. 及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81,802	281,802
已發行股本	\$ 2,818,016	\$ 2,818,016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317,283	\$ 317,283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半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如有盈餘，依法預估並保留及繳納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以發放現金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將考量未來創新新產品及深耕研究發展暨營運資金之需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以達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分派議案之股利，其中至少 20%發放現金股利，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及 113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06,728</u>	<u>\$ 642,950</u>
現金股利	<u>\$ 8,172,245</u>	<u>\$ 4,931,527</u>
股票股利	<u>\$ -</u>	<u>\$ 1,409,00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9	\$ 3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	\$ 10

本公司 114 上半年度之盈餘於 11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113 上半年度盈餘於 113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409,008 仟元，每股新台幣面額 10 元，業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6 月 27 日准以申報生效在案。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現金股利	<u>\$10,144,85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36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二、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授權收入	\$ 14,976,294	\$ 10,300,265
勞務收入	6,325,766	7,008,980
街機遊戲收入	<u>730,443</u>	<u>1,203,580</u>
	<u>\$ 22,032,503</u>	<u>\$ 18,512,825</u>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總額（附註十）	<u>\$ 2,154,848</u>	<u>\$ 2,463,474</u>	<u>\$ 2,113,477</u>
合約負債			
勞務服務	\$ 237,234	\$ 264,097	\$ 255,230
權利金收入	16,977	16,316	18,725
商品銷貨	<u>2,178</u>	<u>684</u>	<u>767</u>
	<u>\$ 256,389</u>	<u>\$ 281,097</u>	<u>\$ 274,722</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勞務服務	\$ 119,775	\$ 121,731
權利金收入	1,100	4,847
商品銷貨	178	97
	<u>\$ 121,053</u>	<u>\$ 126,675</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三、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82,325	\$ 32,6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48,865</u>	<u>268,737</u>
	<u>\$ 331,190</u>	<u>\$ 301,356</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5,362	\$ 13,211
股利收入	3,652	4,036
其他	8,716	7,571
補償收入	-	23,155
	<u>\$ 37,730</u>	<u>\$ 47,973</u>

(三)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2,798	\$ 5,259,678	\$ 5,302,476
勞健保費用	1,633	179,810	181,443
退休金費用	932	47,931	48,863
其他用人費用	<u>2,468</u>	<u>167,848</u>	<u>170,316</u>
	<u>\$ 47,831</u>	<u>\$ 5,655,267</u>	<u>\$ 5,703,098</u>
折舊費用	<u>\$ 30,659</u>	<u>\$ 89,325</u>	<u>\$ 119,984</u>
攤銷費用	<u>\$ 26,055</u>	<u>\$ 38,517</u>	<u>\$ 64,572</u>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9,698	\$ 4,615,739	\$ 4,675,437
勞健保費用	1,667	145,801	147,468
退休金費用	977	43,244	44,221
其他用人費用	2,703	143,125	145,828
	<u>\$ 65,045</u>	<u>\$ 4,947,909</u>	<u>\$ 5,012,954</u>
折舊費用	<u>\$ 33,594</u>	<u>\$ 80,799</u>	<u>\$ 114,393</u>
攤銷費用	<u>\$ 48,467</u>	<u>\$ 9,766</u>	<u>\$ 58,233</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依分配區間 3%~20%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 20%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6 日及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19%	20%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140,323		\$ 2,768,505	
董事酬勞	163,943		138,42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2,324	\$ 471,26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96,072)	(188,596)
淨（損）益	<u>(\$ 353,748)</u>	<u>\$ 282,666</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77,634	\$ 1,851,2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057)	1,339
	2,258,577	1,852,54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129)	51,2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31,448</u>	<u>\$ 1,903,78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13,083,470</u>	<u>\$ 10,961,12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620,387	\$ 2,205,66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99	260
免稅所得	(7,032)	-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362,099)	(297,98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50)	(5,49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9,057)	1,3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31,448</u>	<u>\$ 1,903,78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15	(\$ 2,37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 1,061,295	\$ 923,400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呆帳超限遞延	\$ 24,753	(\$ 971)	\$ -	\$ 23,782
存貨跌價損失	8,861	1,918	-	10,77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61	-	-	6,1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967	-	115	11,082
退休金超限遞延	1,397	(123)	-	1,274
	<u>\$ 52,139</u>	<u>\$ 824</u>	<u>\$ 115</u>	<u>\$ 53,07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1,778	(\$ 26,305)	\$ -	\$ 5,473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呆帳超限遞延	\$ 24,049	\$ 704	\$ -	\$ 24,753
存貨跌價損失	9,234	(373)	-	8,8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109	(18,109)	-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61	-	-	6,1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342	-	(2,375)	10,967
退休金超限遞延	3,079	(1,682)	-	1,397
	<u>\$ 73,974</u>	<u>(\$ 19,460)</u>	<u>(\$ 2,375)</u>	<u>\$ 52,13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1,778	\$ -	\$ 31,778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7,182</u>	<u>\$ 75,93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超遊國際有限公司、遊趣科技有限公司、獅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子公司 Lucky Win Limited 設立於英國，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完成申報；子公司廣州市鉅騰網絡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完成申報；子公司 FALA PTE. LTD. 設立於新加坡，113 年度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完成申報；子公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孫公司 TaDa Gaming Ltd 及 Fluture RO Ltd 設立於馬爾他，113 年度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完成申報；子公司 FaDa B.V. 設立於庫拉索，113 年度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完成申報。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0,851,521</u>	<u>\$ 9,057,77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81,802	281,8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860</u>	<u>3,21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86,662</u>	<u>285,01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策略，係依據目前整體環境、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合併公司係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15,174	\$ -	\$ -	\$ 115,17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8,470	\$ -	\$ -	\$ 8,47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041	3,041
－國外創業板上市股票	493,853	-	-	493,853
合 計	\$ 502,323	\$ -	\$ 3,041	\$ 505,364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13,362	\$ -	\$ -	\$ 113,36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3,568	\$ -	\$ -	\$ 23,568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255	8,255
— 國外創業板上市股票	491,876	-	-	491,876
合 計	\$ 515,444	\$ -	\$ 8,255	\$ 523,699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15,174	\$ 113,362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u>		
	19,237,575	15,744,41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505,364	523,69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939,624	4,336,61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策略主要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訂定完整之核決權限，以建立權責分明的財務決策及監督執行流程，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及避險期間為考量，主要係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港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

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i)		港 幣 之 影 響 (i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iii)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190,890	\$228,921	\$ 15,549	\$ 22,109	\$ 7,377	\$ 10,786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存款。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應收款項。

(i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6,447,590	\$ 12,646,498
— 金融負債	5,163	7,11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67,897	660,07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6,679 仟元及 6,60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5,759 仟元及 5,668 仟元。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5,268 仟元及 26,18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5,447	\$ 325,285
退職後福利	545	578
	<u>\$ 385,992</u>	<u>\$ 325,86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作為銀行借款融資額度、點數卡履約保證及專案履約保證金之質抵押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47,883	\$ 347,883
房屋及建築淨額	618,512	640,308
	<u>\$ 966,395</u>	<u>\$ 988,191</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95,683	31.430	(美 元：新台幣)	\$ 3,007,320
美 元	16,917	0.7425	(美 元：英 磅)	12,561
美 元	10,966	0.8518	(美 元：歐 元)	9,341
港 幣	77,013	4.038	(港 幣：新台幣)	310,979
人 民 幣	37,359	4.496	(人 民 幣：新台幣)	167,964
歐 元	2,874	36.90	(歐 元：新台幣)	106,039
馬 幣	3,280	7.481	(馬 幣：新台幣)	24,541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人 民 幣	\$	109,843		4.496	(人 民 幣：新 台 幣)	\$	493,853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096		31.430	(美 元：新 台 幣)		65,876	
人 民 幣		4,543		4.496	(人 民 幣：新 台 幣)		20,425	
日 幣		50,630		0.2008	(日 幣：新 台 幣)		10,167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2,276		32.785	(美 元：新 台 幣)	\$	4,664,529	
港 幣		104,730		4.222	(港 幣：新 台 幣)		442,171	
人 民 幣		49,634		4.478	(人 民 幣：新 台 幣)		222,260	
歐 元		2,448		34.14	(歐 元：新 台 幣)		83,565	
馬 幣		5,828		7.066	(馬 幣：新 台 幣)		41,179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人 民 幣

109,843 4.478 (人 民 幣：新 台 幣) 491,87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627		32.785	(美 元：新 台 幣)		86,119	
日 幣		77,546		0.2099	(日 幣：新 台 幣)		16,277	
人 民 幣		1,459		4.478	(人 民 幣：新 台 幣)		6,531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353,748)仟元及 282,66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商用遊戲事業處	\$ 5,944,753	\$ 7,006,415	\$ 2,822,698	\$ 3,443,281
線上遊戲事業處	16,087,750	11,506,410	10,998,989	7,481,593
繼續營業單位淨額	<u>\$ 22,032,503</u>	<u>\$ 18,512,825</u>	13,821,687	10,924,874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 331,190	\$ 301,356
其他收入			37,730	47,9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693	2,018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353,748)	282,666
財務成本			(281)	(195)
管理費用			(755,801)	(597,569)
稅前淨利			<u>\$ 13,083,470</u>	<u>\$ 10,961,12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4 及 113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收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財務成本、應分攤之管理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4年度	113年度
商用遊戲事業處	\$ 72,055	\$ 75,980
線上遊戲事業處	46,853	34,510
其 他	65,648	62,136
	<u>\$ 184,556</u>	<u>\$ 172,626</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授權收入	\$ 14,976,294	\$ 10,300,265
勞務收入	6,325,766	7,008,980
街機遊戲收入	730,443	1,203,580
	<u>\$ 22,032,503</u>	<u>\$ 18,512,825</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台灣、英國、庫拉索及馬爾他。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台灣	\$ 18,342,952	\$ 16,187,873
英國	1,882,540	2,034,518
庫拉索	1,624,873	289,542
馬爾他	172,010	892
新加坡	10,128	-
	<u>\$ 22,032,503</u>	<u>\$ 18,512,825</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114 及 113 年度商用遊戲事業處及線上遊戲事業處之收入合計金額分別為 22,032,503 仟元及 18,512,825 仟元，其中有 2,327,483 仟元及 2,575,820 仟元係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114 及 113 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 10%之資訊如下：

客戶代號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	銷貨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
A 公司	\$ 2,327,483	11	\$ 2,575,820	14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授權收入	\$ 1,854,685	8.48%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	\$ 137,823	5.78%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權利金成本	1,854,685	100.00%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137,823)	100.00%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Win Limited	子公司	授權收入	1,844,889	8.44%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288,804	12.12%	
Lucky Win Limited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權利金成本	1,844,889	100.00%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288,804)	100.00%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aDa B.V.	子公司	授權收入	1,592,376	7.28%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338,569	14.20%	
FaDa B.V.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權利金成本	1,592,376	100.00%	依合約期間收款	-	—	(338,569)	100.00%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aDa B.V.	子 公 司	\$ 338,569	-	\$ -	—	\$ 338,569	\$ -
	Lucky Win Limited	子 公 司	288,804	-	-	—	288,804	-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137,823	-	-	—	105,475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7,823	依雙方約定之	0.54%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1	授權收入	1,854,685	依雙方約定之	8.42%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Win Limite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8,804	依雙方約定之	1.13%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Win Limited	1	授權收入	1,844,889	依雙方約定之	8.37%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aDa B.V.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8,569	依雙方約定之	1.33%
0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aDa B.V.	1	授權收入	1,592,376	依雙方約定之	7.23%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鈞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註 1)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1)	備 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鈞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Win Limited	Grove House, 2nd Floor 774 - 780 Wilmslow Road Didsbury Manchester, United Kingdom M20 2DR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 3,182 (80 仟英鎊)	\$ 3,182 (80 仟英鎊)	-	100	\$ 206,883	\$ 5,483 (163 仟英鎊)	\$ 5,483 (163 仟英鎊)	子 公 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LEVEL G, (OFFICE 1/0480), QUANTUM HOUSE, 75, ABATE RIGORD STREET, TA' XBIEX Malta	投 資 業	84,934 (2,500 仟歐元)	84,934 (2,500 仟歐元)	-	100	99,185	10,031 (303 仟歐元)	10,031 (303 仟歐元)	子 公 司 (註 2)
	FALA PTE. LTD	6 TEMASEK BOULEVARD #09-05 SUNTEC TOWER FOUR, SINGAPORE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25,773 (800 仟美元)	9,301 (300 仟美元)	-	100	10,817	(15,890) (659 仟新幣)	(15,890) (659 仟新幣)	子 公 司 (註 3)
	FaDa B.V.	Schottgatweg Oost 10 Unit 1-9 Bon Bini Business Center Curacao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342 (10 仟歐元)	342 (10 仟歐元)	-	100	16,650	7,347 (213 仟歐元)	7,347 (213 仟歐元)	子 公 司 (註 4)
	起遊國際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130 號 1 樓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	1,000	-	100	4,475	2,059	2,059	子 公 司
	獅子科技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130 號 1 樓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	1,000	-	100	3,427	1,714	1,714	子 公 司
	富霸爸科技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130 號 1 樓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	1,000	-	100	4,535	2,645	2,645	子 公 司
	遊趣科技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130 號 1 樓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1,000	1,000	-	100	783	(67)	(67)	子 公 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TaDa Gaming Ltd	LEVEL G, (OFFICE 1/0355), QUANTUM HOUSE, 75, ABATE RIGORD STREET, TA' XBIEX Malta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50,818 (1,500 仟歐元)	50,818 (1,500 仟歐元)	-	100	65,245	11,508 (343 仟歐元)	11,508 (343 仟歐元)	孫 公 司 (註 2)
	TaDa Gaming CA Ltd	64, 'Excalibur' B. Bontadini Street, Birkirkara BKR 1737, Malta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	17,362 (500 仟歐元)	-	-	-	302 (9 仟歐元)	302 (9 仟歐元)	孫 公 司 (註 2 及 5)
	TaDa Gaming UK Ltd	64, 'Excalibur' B. Bontadini Street, Birkirkara BKR 1737, Malta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	340 (10 仟歐元)	-	-	-	(238) (7 仟歐元)	(238) (7 仟歐元)	孫 公 司 (註 2 及 5)
	Fluture RO Ltd	64, 'Excalibur' B. Bontadini Street, Birkirkara BKR 1737, Malta	線上遊戲銷售服務	340 (10 仟歐元)	340 (10 仟歐元)	-	100	60	(303) (8 仟歐元)	(303) (8 仟歐元)	孫 公 司 (註 2)

註 1：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8 月 13 日對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增資 17,362 仟元及 24,829 仟元；另 TaDa Gaming Holding Ltd 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對 TaDa Gaming CA Ltd 增資 17,362 仟元，於 113 年 8 月 13 日對 TaDa Gaming Ltd 增資 24,829 仟元，於 113 年 10 月 30 日對 TaDa Gaming UK Ltd 及 Fluture RO Ltd 分別增資 340 仟元。

註 3：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5 日對 FALA PTE. LTD. 投入股本 9,301 仟元，並於 114 年 2 月 3 日及 114 年 3 月 25 日增資 6,555 仟元及 9,917 仟元。

註 4：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3 日對 FaDa B.V.投入股本 342 仟元。

註 5：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6 日決議清算孫公司 TaDa Gaming CA Ltd 及 TaDa Gaming UK Ltd，並於 114 年 4 月將股款全數匯回至子公司 TaDa Gaming Holding Ltd，清算程序業已於 115 年 1 月 7 日核准，尚待 115 年 4 月 7 日生效。

註 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鈞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		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利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利益	年底投資 價值 (註 2)	截至本年度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投資 金額 (註 2)	匯出	匯回	匯出 投資 金額 (註 2)						
廣州市鉅騰網絡科 技有限責任公司	開發、生產計算機軟件 並銷售自產產品；計 算機系統集成；提供 信息諮詢、技術培 訓、技術服務	\$ 334,439 (74,386 仟人民幣)	直接赴大陸地 區從事投資	\$ 247,668 (7,880 仟美元)	\$ -	\$ -	\$ 247,668 (7,880 仟美元)	\$ 2,279 (544 仟人民幣)	78.01%	\$ 1,778 (424 仟人民幣)	\$ 12,896 (2,868 仟人民幣)	\$ -	註 1

年底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 赴大陸地區投資 會規定 投資限額
\$ 247,668 (7,880 仟美元)	\$ 310,906 (9,892 仟美元)	\$ 11,435,898

註 1：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430、人民幣：新台幣=1：4.496 換算。